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事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海南海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矿国贸”）、如皋昌化江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皋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本次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海矿国贸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17,779 万元。本次公司为如皋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900 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是人民币 0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在授权期限内计划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134,900 万元人民币和 21,500 万美元（包含已发生但尚未到期的担保），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全资子公司之间可调剂使用；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控股子公司之间可以调剂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一、担保进展情况

为确保公司全资子公司海矿国贸和如皋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拟对

海矿国贸和如皋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4,9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拟对海矿国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担保期间为被担保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公司拟对如皋公司向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4,900 万元，担保期间为被担保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被担保人具体情况

（一）海矿国贸

- 1、成立时间：2014 年 02 月 24 日
- 2、注册资本：10,000 万元整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法定代表人：郭风芳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300090519382E
- 6、主要业务：铁矿石贸易
- 7、注册地址：海南省老城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 A17 幢一层 4001
- 8、与公司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9、主要财务指标：

海矿国贸一年一期经营情况（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2月28日
总资产	22,095	47,791
总负债	10,185	35,341
银行贷款总额	2,989	17,523
流动负债总额	10,185	35,341
资产负债率	46%	74%
	2021年1-12月	2022年1-2月
主营业务收入	37,769	10,347
净利润	1,954	541

注： 以上指标中，2021 年度的数据已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的数据未经审计。

- 10、海矿国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如皋公司

- 1、成立时间：2017 年 10 月 20 日
- 2、注册资本：10,000 万元整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4、法定代表人：颜区涛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2MA1T53CB7M
- 6、主要业务：铁矿石、煤炭、焦炭破碎、筛分、混匀和销售。
- 7、注册地址：南通市如皋市长江镇（如皋港区）疏港路 6 号 C 区 202
- 8、与公司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9、主要财务指标：

如皋公司一年一期经营情况（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2月28日
总资产	18,063	18,608
总负债	12,550	13,090
银行贷款总额	4,900	4,900
流动负债总额	12,550	13,090
资产负债率	69%	70%
	2021年1-12月	2022年1-2月
主营业务收入	38,733	3,355
净利润	701	6

注： 以上指标中，2021 年度的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 1-2 月的数据未经审计。

- 10、如皋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海矿国贸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债务金额：10,000 万元

被担保主合同：海矿国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在 2022 年 03 月 30 日至 2023 年 03 月 29 日期间因业务办理而签署的一系列合同或债权债务文件，以及双方签署的合同编号为“392722050003”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被担保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是否有反担保：无

（二）如皋公司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债务金额：4900 万元

被担保主合同：如皋公司与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3 月 29 日至 2023 年 03 月 28 日期间因业务办理而签署的一系列合同或债权债务文件，以及双方签署的合同编号为“皋商银【2022】第 0329080901 号”的循环借款合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被担保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是否有反担保：无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34,900 万元人民币和 19,460 万美元（包含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和担保实际发生余额），按 2022 年 3 月 30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约 258,66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6%；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7,779 万元和 9,130 万美元，按 2022 年 3 月 30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约 75,84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以上对外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